

证券代码：832566

证券简称：梓潼宫

公告编号：2025-023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9号），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000,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初始发行 16,521,74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304.3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262.51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1,041.84 万元，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东兴支行账户（账号为：51050168790800002534）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直属支行（账号为：22340201040020250）人民币 12,041.84 万元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账号为：15225757490030）人民币 6,000.00 万元。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25.4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816.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7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6,646.35 万元，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 1,755.00 万元，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09.35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34.1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076.91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816.3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0,510.70
	利息收入净额（包含理财收益）	B2	707.5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36.6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34.13
	利息收入净额（包含理财收益）	C2	214.4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944.83
	利息收入净额（包含理财收益）	D2=B2+C2	922.0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36.6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9,756.9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76.91	
差 异	G=E-F	7,680.00	

上表中“差异”中 7,680.00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 个为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225757490030	募集资金专户	29,590.10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206161480032	募集资金专户	797,248.4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东兴支行	51050168790800002534	募集资金专户	19,942,255.4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51050268790800000005	募集资金专户	-	定期
合计	-	-	20,769,093.92	-

(四) 本期募集资金的专户注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东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直属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中国农业银行石林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义务,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以及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非保本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	平安理财天天成长 3 号 5 期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TC3X001005	550.00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5 年 5 月 9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1.3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非保本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	平安理财天天成长 3 号 5 期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TC3X001005	63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1.3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 年 TGG24202160 期人民币产品 产品代码：TGG24202160	1,400.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2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30%或 1.87%或 1.9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收益类型的理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	2,000.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2 日	保本浮动	1.30%或 1.87%或

公司成都分行	理财产品	黄金) 2024 年 TGG24202160 期人民币产品 产品代码: TGG24202160				收益	1.9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保本挂钩黄金) 2024 年 TGG24202238 期人民币产品 产品代码: TGG24202238	3,1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4月1日	保本浮动收益	1.30%或1.86%或1.96%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为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快研发项目推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马甲子项目不再作为募投项目新药研发项目中的研发品种，后续马甲子研发项目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按计划开展研发工作。同时，募投项目新药研发项目中拟新增酒石酸西尼必

利片、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布洛芬缓释胶囊四个研发品种，并将新药研发项目建设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现有 OTC 产品通过媒体广告宣传效果未达预期，公司根据近三年的实际市场销售情况，销售区域布局和营销策略做出优化调整，拟将该项目中市场品牌推广费用中的“媒体广告费” 2,500.00 万元调整为“展会费”，用于原有核心品种胞磷胆碱钠片、苯甲酸利扎曲普坦胶囊等，以及普瑞巴林口服溶液、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塞来昔布胶囊等新上市品种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及各级学术会议宣传等，并将营销网络建设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梓潼宫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梓潼宫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0,816.3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4.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44.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生产智能升级建设	否	3,000.00	205.46	1,163.20	38.77%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昆明梓橦宫技改扩能建设	否	2,000.00	0.00	1,964.68	98.23%	2021年12月31日	是	否

募投项目新药研发	是	9,816.37	585.32	4,586.41	46.72%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	是	6,000.00	643.35	4,230.54	70.51%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816.37	1,434.13	11,944.8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新药研发项目中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马甲子研发项目的后续研发工作，同时，增加酒石酸西尼必利片、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布洛芬缓释胶囊四个研发品种。项目建设时间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将原市场品牌推广费用中的“媒体广告费”2,500.00万元调整为“展会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建设时间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	不适用							

度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7,680.00 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